

革命烈士书信



中国青年出版社

I26
3

52608

革命烈士书信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图书馆
★藏书★



图书馆用书登记表 行政管理系 1996年

卷下11 第四期 1996

河南大学图书馆编印 1996.11

中国青年出版社



封面、插图：范一辛

DR11/21

革命烈士书信
本社编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787×1092 1/32 7.75印张 110千字

1979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3年10月吉林第5次印刷

印数 384,001—574,000册 定价 0.49 元



目 次

序 言	肖 华	1
何秉彝烈士.....		6
给父母亲的信.....		6
王尽美烈士.....		9
遗嘱.....		10
邓雅声烈士.....		11
就义前给熊竹生的信.....		12
杜永瘦烈士.....		18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18
钟志申烈士.....		21
给哥哥的遗书.....		22
郭 亮烈士.....		24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25
郑复他烈士.....		26

狱中给妻子的信（节录）	26
狱中给父亲的信	27
傅烈烈士	29
狱中给妻子的信	30
向警予烈士	31
给陶毅任培道的信	32
给侄儿的信	34
徐玮烈士	37
遗书（节录）	38
贺锦斋烈士	39
给弟弟的信	40
史砚芬烈士	42
就义前给弟弟妹妹的遗书	42
陈觉烈士	44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45
赵云霄烈士	48
给女儿的遗书	48
熊亨瀚烈士	52
遗墨	52
苏兆征烈士	54
遗嘱	55
彭湃烈士	56

杨 殷烈士	57
彭杨两烈士就义前给党中央的信	58
刘愿庵烈士	59
给妻子的遗书 (节录)	60
给姐夫的遗书	64
陈毅安烈士	66
给未婚妻的信 (节录)	67
给未婚妻的信 (节录)	70
给未婚妻的信 (节录)	72
给未婚妻的信 (节录)	74
裘古怀烈士	77
就义前给党和同志们的遗书	77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78
李临光烈士	80
给母亲的信	81
刘谦初烈士	83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84
恽代英烈士	85
狱中给党的信	86
李硕勋烈士	89
给妻子的遗书	90
柳直荀烈士	93

给弟弟的信（节录）	94
吉鸿昌烈士	95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95
刘伯坚烈士	97
就义前给兄嫂的遗书（节录）	98
就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100
方志敏烈士	102
狱中给全党同志的信（节录）	103
给某夫妇的信	104
给一位同情革命者的信	107
狱中遗嘱	108
赵一曼烈士	114
就义前给儿子的遗书	115
蒋径开烈士	116
狱中给妻子的遗书	116
茅丽英烈士	119
遗墨	119
遗嘱	120
金方昌烈士	121
给哥哥的遗书	122
袁国平烈士	124
给翰君的信	124

何功伟烈士	127
给父亲的遗书	128
孙毅民烈士	133
给朋友的信	134
刘英烈士	135
给妻子的题词	136
左权烈士	137
给母亲的信	138
给叔父的信（节录）	140
毛泽民烈士	142
给子伟、建新诸同志的信	142
高捷成烈士	145
家书	145
陈潭秋烈士	147
给哥哥的信	148
朱学勉烈士	151
给哥哥的信（节录）	151
给哥哥的信（节录）	152
邹韬奋烈士	153
遗嘱	154
吴红妹烈士	156
给三班同志的信	156

吴泽光烈士	158
遗嘱	158
王若飞烈士	159
狱中给舅父的信	160
狱中给舅父的信	162
给铭兄的信	164
给傅作义先生的信（节录）	166
叶挺烈士	169
给党中央的报告	170
邓发烈士	171
给堂弟的信（节录）	172
王奔烈士	174
给党和战友的信	174
关向应烈士	176
给叔父的信	177
罗世文烈士	180
狱中给党的信	181
车耀先烈士	182
先说几句（遗书节录）	182
许柏龄烈士	184
给党总支委员会的信	185
给母亲的信	185

续范亭烈士	187
逝世前给党中央和毛主席的信	189
陈振先烈士	191
狱中给同志们的信	191
狱中给母亲与弟妹们的遗书	193
杜斌丞烈士	195
狱中给友人的信	196
查茂德烈士	197
给妻子的信	198
朱林烈士	200
逝世前给党组织的信	200
王元烈士	202
狱中遗言	202
曾应书烈士	204
逝世前给同志们的信	205
穆汉祥烈士	207
给杨锡林的信	208
家信	209
给交大同学的信	211
江竹筠烈士	212
狱中给亲友的信	213
许晓轩烈士	215

狱中给哥哥的信	215
宋绮云烈士	219
送含章同学赴金陵序	220
宣灏烈士	228
遗书	228
朱振汉烈士	233
给母亲的信	233
 编后记	235

序　　言

肖　　华

今来阅遗稿，
怎能不痛伤。
血书千万篇，
字字显豪壮。

这是我为江西省革命烈士纪念堂写的一诗中的几句，现在录下作为这篇短文的开始。

集子里的八十六篇革命烈士的书信、题词和绝笔，是千百万烈士遗书的一部分。为了中国革命的胜利，他们用生命的代价，为后世，为我们中华民族留下了一笔珍贵的精神财富。这不是普通的书信，而是革命烈士生命和鲜血的结晶。它凝结着烈士全部的爱和憎；它聚集着烈士的壮志和豪情；它象奔腾的江水，一泻千里，把旧社会席卷而去；它象燃烧的火焰，划破阴霾，把新中国照得通红。

这些豪迈、壮烈、深情、朴实的文字，有的飞笔于挥

戈出征前的马鞍上，有的书写于同疾病作斗争的生命弥留的瞬息间，而多数篇章，则爆发于反动派的血腥的黑牢，疾书于英勇就义前的宝贵时刻。因为处境的严酷与条件的苛刻，所以遗墨都很有限，有的仅仅十余字。但是，字字千钧。文如其人，这些书信表现了革命者气壮山河的高尚气质，他们之献身重于泰山，他们的遗文一言九鼎，显示着革命烈士的伟大胸怀、耿耿丹心和铮铮铁骨。

烈士们最懂得爱与恨。他们对反动派怀着深仇大恨，恨得痛切，憎得透彻。在皮鞭、烙铁的淫威下，他们死而复苏，手蘸鲜血，咬紧牙关在狱墙上写下“严刑利诱奈我何，领首流泪非丈夫”的壮烈诗篇，在书信里留下“虽赴汤蹈火而不辞，刀锯鼎镬而不惧”的豪迈誓言。头可断，志不可屈，反动派有监狱，有酷刑，革命者有鲜血，有意志，更有真理！他们坚信，敌人活埋了自己的躯体，“那就更会长存了由它上面所开出来底复仇的鲜花”。

对敌人的憎恨建立在对人民的热爱上。书信的字里行间，激荡着、闪烁着对人民的无限热爱。烈士们在经历了重难叠险而慨然就义之前，对敌人有铁一样的心肠，而对战友与亲人，却有海一样的深情，写给亲人的最后的书信，充满真挚的勉励，也充满温存的慰藉。陈

觉烈士牺牲前夕给自己的爱妻写信时，想到即将留给亲生父母的巨大悲恸，回忆他们夫妻俩为革命而比翼齐飞、恩爱切磋的幸福往事，自己也“不觉流泪了”。但他挥泪作书，马上写下了：“谁无父母，谁无儿女，谁无情人，我们正是为了救助全中国人民的父母和妻儿，所以牺牲了自己的一切。我们虽然是死了，……死又何憾。”烈士们之所以视死如归，义无返顾，因为他们下定了为千百万在罪恶统治下啼饥号寒的群众而奋斗的决心。“人类解放不成，何以家为！”“尚有雄心思马革，不因孤忿泣牛衣！”在严峻的考验面前，我们的先烈，表现了最忠贞的气节，最丰富的感情，最高尚的情操。

革命烈士的云水襟怀里，洋溢着积极的进取精神，浩然正气横贯于九天河汉，彪炳于万里江山。身陷囹圄，但他们胸怀天下，以“热的血，冷的头脑，积极的精神，战斗的意志”，在牢狱窗口凝视着新中国的曙光。他们每于“枕上闻军营号声，不禁神魂飞越”，恨不能挥戈跃马，重返疆场，为人民打天下！即使“带镣长街行”，也面不改色心不跳，在刑场上用生命的最后余力，高歌“英特纳雄耐尔就一定要实现”。多么洁白无瑕的灵魂！多么雄烈悲壮的情怀！它以勇敢、沉着、愤慨、冷静等各种方式形诸书信，读起来激励人们奋发，鞭策人们前进。这些革命精神与民族气节的精华，是我们中华民

族的骄傲。作为生命的火花，它凝铸于铁窗镣铐之下，迸发于刀光血影之前，必将流芳千秋，永不泯灭。

国家的希望与民族的未来，这个伟大的使命，烈士们以无限的深情，寄托在青年一代身上。他们在书信中几乎有着共同的遗愿：“胜利的时刻，请你们不要忘记我们”；他们在地下有灵，向往着“河山还我之日”，那么，希望你“是这中间一个努力工作的战斗员”；甚至他们不主张青年结婚太早，“以免早婚多儿女累，不能成就事业”……这肺腑之嘱，是神圣的召唤，是晨曦的警钟，又是战斗的号角，它鼓舞鞭策着青年一代在烈士以血肉为泥土所铺成的道路上，朝着共产主义的目标，勇往直前。先烈们“为主义而牺牲虽九死犹不悔”，后辈人为明天而奋斗自当纵万难亦不屈。赵一曼烈士牺牲之前给儿子的信这样写道：“母亲不用千言万语来教育你，就用实行来教育你。”这血泪拌和着刀声、雷声而成的书信，是烈士的理想、情操、憎爱的结晶，是革命者的诺言付诸实践的见证，是雪山青松上的一片片碧叶，是人生大海里没有价值可以兑换的珍珠，是革命后代万古不朽的珍贵教材。烈士们的遗书，象母亲教诲儿女一样，没有丝毫浮辞虚语，一个字一滴沸腾的热血，一句话一个鲜明的足印，每一篇短短的遗书，都是一面火红的战旗，在激励着我们革命的后代，踏着先烈的血

迹，“以建设新中国为志，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到底”！

青年们，让我们在新长征的道路上，“以建设新中国为志”，用我们的智慧，用我们的双手，用我们美丽的青春，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勇猛地前进吧！

胜利在向你们招手，祖国的未来用微笑向你们致意，向你们拥抱！

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日于兰州

何秉彝烈士

何秉彝（1902—1925）：又名何念慈，四川省彭县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共青团上海地委组织主任。一九二四年考入大同大学理工科。后转入我党主办的上海大学社会系，攻读马克思主义，并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曾参加邓中夏同志举办的沪西工友俱乐部和平民夜校的工作。一九二五年“五卅”当天，他响应党的号召，带领学生到南京路进行宣传、演讲，不幸被英帝国主义杀害，时年二十三岁。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

给父母亲的信^①

父母亲：

大人唯一的主张，最大的目的和至切实的见解，只希望男住个如北大、东大、北洋、南洋和唐山等有虚誉假衔的国立或部立大学。在修学时，可以无意味地脸